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黃郁媠
電話：037-559703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yimei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455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苗栗區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開缺名額調整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1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263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本縣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自111學年度起停止招收新生，該校時尚造型科、汽車科、餐飲管理科、汽車修護科及餐飲技術科原開缺名額共計15名，需調整減列。
- 三、旨揭缺額調整更正開缺資料請逕至「111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網站」（網址：<https://adapt.set.edu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教科

